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会议通知，根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修改股权激励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文件要求，控股股东对其在公司股改时曾做出的股权激励承诺重新明确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将建议公司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制定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制定和实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信息涿州分公司购置电装生产线的议案”；

同意航天信息涿州分公司投资 813 万元购置一条 SMT 电装生产线。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